

关于博罗县东部自来水有限公司洋和取水泵站总平面方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博罗县东部自来水有限公司报审的洋和取水泵站总平面方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洋和取水泵站

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博罗县杨村镇羊和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位于防护坝（土名）地段，用地面积10575.2平方米。《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编号为博自然资（用地）挂字（2024）42号，于2024年7月26日十七届县政府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五十六次（2024-11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县人民政府批准，控制指标为：用地性质为供水用地（1301），用地面积10575平方米，计算指标用地面积10575平方米，容积率 ≤ 1.0 ，建筑密度 $\leq 40\%$ ，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 ≤ 10575 平方米。

博罗县东部自来水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主要内容：该项目由泵房、变配电间、仓库及值班室、引水渠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主要经济技术指标：用地面积10575.2平方米，建筑基底面积4031.73平方米（含水渠基底面积2794.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722.82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3120.37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3602.45平方米，容积率0.3，建筑密度38.12%，绿地率35.74%，机动车地面停车位2个。

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在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boluo.gov.cn>）、现场和我局城乡详细规划股查询。

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十日内，凡与以上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曾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10月18日

